南京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报告

南京市交通运输局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
（二） 部门资金情况..... 6
（三） 部门绩效目标..... 9
二、评价结论..... **10**
（一） 评价对象及范围..... 10
（二） 评分结果..... 10
三、部门履职成效..... **10**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9**
五、有关建议..... 19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
（一）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0

为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进一步提高预算透明度，强化社会监督，增进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及效益，根据《南京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宁委办厅字〔2025〕2 号)、《关于开展 2026年度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宁财绩〔2025〕41 号）、《关于印发 2025年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清单的通知》（宁财绩〔2025〕106 号），以及《关于开展2025年度预算绩效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宁财绩通〔2026〕7号）的文件要求，通过前期准备、数据采集与核查、综合分析等阶段工作，结合 2025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形成自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详见附件），并对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职能

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是市政府管理南京市地方公路、水路、城市公共交通、轨道交通、航空运输、铁路运输产业等交通行业的职能部门，为行政单位，根据《南京市交通运输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宁委办发[2019]53号），南京市市交通运输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交通运输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南京市交通运输局职能主要包括：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交通运输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组织起草全市交通运输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战略、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体制改革工作。

（2）组织编制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及城乡道路(隧桥)、航道、公交场站、地方铁路、民用航空等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及年度计划，城乡客运、交通物流发展等行业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交通运输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

（3）组织协调和管理城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全市公路、城市道路(隧桥)、社会公共停车场(与交通设施配套)、港口、航道建设和维护的行业管理。负责公交场站的建设，指导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负责全市港口及港口岸线的统一管理工作，承担南京区域性航运物流中心建设及海港枢纽经济区发展协调推进职责。

（4）承担全市城乡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负责城乡客运管理及交通物流管理工作。

（5）承担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本市除长江以外通航水域的水上安全监督、内河救助打捞工作。负责船舶及船用产品检验、渔船检验监督管理和防止船舶污染内河水域管理工作。

（6）参与拟订全市交通运输行业投融资政策和规费征收政策并监督实施，提出交通运输相关财政、用地、价格等政策建议。协调并参与交通运输建设资金筹集，负责交通运输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制定交通运输专项资金安排计划、编制资金预算。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内部审计工作。

（7）负责全市交通运输科技与信息化工作。指导协调交通运输行业信息化项目的建设与管理。指导并监督交通运输行业质量、技术、环保和节能减排工作。

（8）负责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承担并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实施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运输。组织协调“春运”及假日运输等重大交通保障工作。

（9）负责协调全市铁路、民航相关工作。参与协调配合铁路建设开发工作，履行地方铁路管理事权。依法对民用机场实施监督管理。承办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工作。

（10）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队伍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对外交流合作工作。

（11）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

南京市交通运输局内设机构24个，分别是办公室、法规处、审计督查处、行政审批服务处、综合规划处、路政管理处、资产管理处、财务处、科技教育处、应急管理处、建设管理处、运输管理处、城乡道路处、轨道交通处、地方铁路处、港航发展处、港口建设处、航空处、宣传处、组织人事处、交通战备办公室、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交通运输工会。下设9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市城市道路管理中心、市航道事业发展中心、市板桥汽渡服务中心、南京交通技师学院、市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市交通信息中心、市铁路与航空事业发展中心。

3.人员配置

2025 年，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核准行政编制 143人，截止2025年12月，南京市交通运输局共有在职人员143人，退休职工 75 人，离休职工员 1人。

4.部门资产

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拥有不动产房产一处，为南京交通大厦，面积13753㎡；车辆5辆，账面原值145.47万元。截止2025年末，南京市交通运输局账面资产总额27,014.54万元，负债总额16,977.14万元，净资产10,037.40万元。

（二）部门资金情况

1.部门收支情况

南京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预算安排344,626.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48.68万元，项目支出336,977.79万元。调整后预算263,335.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520.65万元，调增871.9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待遇政策性调整；项目支出254,815.24万元，净调减82,162.55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调整及部分专项资金转移支付使用。

2025年南京市交通运输局实际支出244,630.61万元，预算执行率92.90%。其中：基本支出8,520.6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支出236,109.96万元，预算执行 92.66%。详情见表 1。

表1：　　2025 年度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安排与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预算数	决算数	支出	预算数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9,285.13	146,595.13	基本支出	8,520.65	8,520.6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4,050.76	98,045.25	项目支出	254,815.24	236,109.96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244,630.6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30.43
总 计：	**263,335.89**	**244,661.04**	总 计：	**263,335.89**	**244,661.04**

2.三公经费情况

南京市交通运输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20.26万元，调整后预算24.32万元，调增4.06万元，调整原因为新增出国经费。2025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支出20.02万元，预算执行率98.82%，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4.06万元，比上年支出数减少19.60万元，减少原因为根据统一安排减少出国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20万元，比上年支出数减少1.04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1.76万元，比上年支出数减少0.16万元。

3.专项资金情况

2025 年，南京市交通运输局预算共涉及30个专项资金项目，年初预算安排234566.28万元，年中预算调减（调增）0万元，调整后预 算数234566.28万元，实际支出234391.59万元，预算执行率99.93%。详见表 2。

表2　2025 年南京市交通运输局市级专项资金预算安排与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南京交通运输政务服务综合业务运行平台2025	27.28	27.28	27.28	100%
南京市交通运输数据资源管理系统2025	270	270	269.79	99.92%
信息化项目其他2025	83.3	83.3	74.27	89.16%
退役军人事务局慰问	379.23	379.23	379.23	100%
事改企矛盾处置专项补贴	769.49	769.49	769.49	100%
新能源充电桩建设运营补贴2025	20	20	19.34	96.7%
铁路项目2025	22400	22400	22399.62	100%
2025年城建专项（A类交通和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	6625.26	6625.26	6,621.39	99.94%
交通项目前期费2025	1584	1584	1,583.88	99.99%
港口建设项目2025	558.22	558.22	556.70	99.73%
洗舱站补助2025	132.28	132.28	132.28	100%
交通建设项目化债利息2025	5000	5000	5,000.00	100%
2025年城市管理维护	30.8	30.8	30.80	100%
交通系统办公用房维修改造	8	8	6.64	83%
国省干线项目2025	29.75	29.75	29.75	100%
过江通道运营维护2025	36.6	36.6	36.60	100%
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746.9	746.9	617.77	82.71%

港口物流2025	1,752.78	1,752.78	1,752.78	100%
公交优先	410.86	410.86	402.00	97.84%
客运航线补贴2025	272	272	272.00	100%
高速公路2025	9900	9900	9,900.00	100%
2025年超长期特别国债	3639	3639	3,639.00	100%
公交企业运营补贴2025	18000	18000	18,000.00	100%
公交企业运营成本补贴2025	103500	103500	103,500.00	100%
路桥隧养护智能巡检及云巡差系统补助	150	150	150.00	100%
港口物流2025	727	727	727.00	100%
信创工程第20批30%尾款	6.53	6.53	6.53	100%
2024年南京市运输结构调整示范建设市奖补资金	2000	2000	1,999.37	99.97%
公交优先2025	2507	2507	2,488.08	99.25%
宁芜铁路扩能改造资金	53000	53000	53,000.00	100%
合计	234566.28	234566.28	234391.59	99.93%

（三）部门绩效目标

1.中长期目标

加大建设投入,不断健全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强化行业监管，不断提升现代化治理效能，实现交通精细化管理，持续稳定安全生产形势；创新优化服务，提升客运服务品质，加快运输结构调整。最终

为提高南京首位度，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当好先行军。

2.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南京市交通运输局部门职责、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年度工作要点，2025年南京市交通运输局的年度目标主要为一是要聚焦建设项目投资，全力争取投资总量相对稳定；二是要展示工程建设成效，推动部分建设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三是要抓牢港口航运发展，加快南京航运要素聚焦；四是要做细做精民生服务，推动“小切口”民生实事建设；五是要加强行业治理成效，持续推动公交汽车、网约车规范有序发展；六是要发力现代物流产业，持续做好交通建设与产业发展的融合推进；七是要坚持创新安全发展，不断在科技创新上求突破、在本质安全上固底线。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南京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整体资金263,335.89万元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重点关注交通管理专项支出。评价时段为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绩效评价结论

本次绩经综合评价，2025 年度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整体绩效评价得分98.08分，等级为“优秀”。整体而言，2025年度南京市交通运输局紧扣“十四五”收官工作要求，扎实推进交通重大项目建设、综合枢纽能级提升、行业管理提质、交通新质生产力培育及助企营商服务、党建业务融合等重点工作，绩效目标和年度工作计划合理，部门

整体履职基本完成既定的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但也存在上半年预算执行率偏低、部分处室履职产出未达预期、内控管理制度体系不够健全、受外部项目建设进度制约导致地铁安全评估工作无法按期开展、绩效风险预判机制不完善等问题。建议下一步通过强化预算月度管控与考核联动、压实处室履职目标责任、补齐合同及预算管理制度短板、建立项目风险台账与常态化对接机制、规范绩效自评表述与风险预警管理等举措，持续补齐管理短板，全面提升部门履职质效与绩效管理规范化水平。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一年来，全市交通运输系统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交通运输厅的大力支持下，一批重大项目圆满收官、开通运营，行业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一）聚焦互联互通，进一步推动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全年完成城乡综合交通基础设施投资500亿元，达年度计划的108%，占全市计划总投资的74%。稳住铁路项目基本盘。把握铁路“五线齐开”发展机遇，保持全年超200亿元投资节奏。上元门过江通道全面开工，南京北站加快站房主体结构施工，宁芜铁路南京南隧道盾构段成功贯通、用地组卷获批，北沿江高铁、宁淮铁路重要控制性节点施工稳步推进，宁宣铁路正线引入禄口机场、宁扬宁马铁路等前期工作取得重大突破。打好公路网络攻坚战。燕子矶长江隧道、宁合高速等项目竣工验收，宁扬长江大桥、新生圩长江大桥、312国道宁镇段

主线、204省道溧水段一期顺利通车，宁滁高速建成，建宁路长江隧道完成主体工程，新开工356省道浦口段、235国道高淳段、南站南环线工程，宁盐高速、328国道宁扬段、滨江大道雨花段、东麒路北延等项目稳步推进。宁扬长江大桥南接线工可获批、龙潭新城段桥改隧方案获部省认可，宁九高速、235国道江北段、247省道六合段等前期工作取得积极进展。把握“水运江苏”机遇期。龙潭七期、龙潭公铁水联运中心一期顺利开工，新生圩港区码头改建二期工程完工，龙宇码头改扩建、南京港机重工码头扩能等前期工作加快推进。芜申线尾留工程新襟湖桥顺利拆除，秦淮河航道工可获批。完善城市轨道交通网。地铁5号线北段、3号线三期、10号线二期完成初期运营前安全评估并通车运营，分批次组织开展地铁S3、S7、S9号线正式运营前安全评估。印发城市轨道交通设施设备更新改造规划及管理规程，争取设施设备更新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超6亿元。

（二）聚焦国际开放，进一步提升综合枢纽发展能级。省市联合印发《南京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发展专项规划（2024-2035年）》，拟定交通枢纽能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建设区域核心的航空枢纽。禄口机场三期工程预可研报告报国家发改委待批。禄口机场通达国际及港澳台城市25个、全货机城市9个，新开及恢复南京至巴黎、河内、神户、胡志明市等多条直飞航线。全年客货运吞吐量达3137.8万人次、47.7万吨，其中国际及港澳台地区货邮吞吐量达10.2万吨、同比增长33.6%。打造江海转运的海港枢纽。新开外贸集装箱航线6条、总数达20条，近洋航线覆盖日韩、东南亚、印度等地，远洋航

线拓展至非洲、美洲、欧洲，其中8月开通直航欧洲的北极航线，大幅压缩运输时间和成本。吃水11.6、11.8米大型海轮常态化进出南京港，全年完成集装箱吞吐量超400万标箱。推动印发《南京市沿江港口岸线集约高效利用行动计划》，加快港口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吸引航运龙头企业来宁开展合作，推动与中远海特签署集件一体化战略合作协议。江北新区推进船舶租赁交易区建设，江苏船员培训考试中心落户，填补区域产业空白。构建高效集聚的铁路枢纽。稳定运行中欧班列线路8条、开行339列次，覆盖12个国家、通达75个城市。探索“中欧班列+冷链、+跨境电商”发展模式，服务本地LG、创维电器等重点外贸企业，开行定制化专列144列、同比增长57%，出口货值近15亿元。加快完善集装箱铁水联运网络，集装箱铁水联运量达14.7万标箱、同比增长3.5%，位列全省第二。

（三）聚焦规范有序，进一步推动行业管理赋能提质。推动公共交通创新发展。依托“小蓝鲸AI大模型”交通强国试点，优化公交线网，日均减少空驶里程3800公里。加强轨道交通、地面公交、慢行交通三网融合，主城区地铁站点150米范围内公交接驳率提升至96%。开通7条就医公交专线，构建110条线路的微循环公交体系，稳定运营超430条定制公交线路。在重点交通枢纽打造“彩虹地贴”导视系统及“车位级引导”智慧停车系统，提升换乘体验。六合区开通500路新生圩长江大桥跨江公交线路，全方位满足市民跨区域通行需求。保障“苏超”联赛、世界田联室内锦标赛、南京马拉松等重大活动，高效完成钟山风景区交通提升攻坚行动任务。构建特色出

租服务矩阵。修订《南京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管理办法》，出台《南京市网约车综合治理工作方案》，强化司机权益保护。圆满完成出租汽车新老业态协同发展交通强国试点，上线运营南京“新出租”品牌，推动巡游车全面融入网约系统。放宽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年龄，取消网约车驾驶员户籍限制，网约车合规发展水平位居中心城市第一方阵。针对南京南站、南京站旅客打车难问题，改造网约车候车专区，新建5处候车厅、310个专用车位。推进道路运输转型升级。依托“两站一场”交通枢纽，拓展机场巴士、定制客运、定向包车、接驳运输等多元化道路客运形式，定制客运线路占比达94.3%，有效破解传统班线同质化、效率低痛点。扩大中途停靠站点范围，在大学城、地铁换乘站、大型医院等客流集中地，常态化设置定制班车中途停靠点63个。深化交邮融合发展，溧水区建成“交邮快供+”物流枢纽中心，打造11个融合示范点，丰富云药房等多元服务场景。优化城乡交通出行条件。修订《南京市城市道路设施精细化养护技术指南》，开展城市道路养护中修项目33个，检测城市道路297条、桥隧62座。完成普通国省干线养护工程10个、桥梁加固11座。农村公路提档升级25公里、生命安全防护工程66公里。主城区31处公交站台服务设施提档升级，3处公交场站投入运营。雨花台区创新“近0感”养护作业法，无扰民、精细化养护成效获得广泛好评。加强维修驾培行业服务。搭建线上线下服务平台，开展免费检测等服务活动，提升“南京车帮手”品牌效能。联合公安部门开展“联管共治”，实施驾驶学员约考前培训信息审核机制，提升培训

质量。

（四）聚焦创新发展，进一步推动交通新质生产力培育。助推平台经济向新发展。运满满、中储智运交易额保持全国前二，零浩科技连续5年入选“瞪羚企业”、跻身“培育独角兽”行列。培育云航物流等3家全省首批网络水路平台试点企业，核发全省首张网络平台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会同中储智运成功申报交通强国试点，水路货运平台创新走在全省前列。抢抓低空经济关键赛道。印发《南京市民用无人机低空飞行安全管理暂行办法》，发布低空飞行服务指南和低空飞行一件事全链条服务方案，南京民用无人驾驶航空试验区建设成效获民航局好评。建立低空空域协同管理系统，实现与军民航线上互联互通。上线运行南京市低空飞行服务平台，实现常规低空飞行企业航迹数据全接入。全市空域总面积超2300平方公里、累计航线197条，全年保障合规飞行38.9万架次、8.5万小时，真实运行量位居全国前列。新增长江过往船舶不停航物资配送等特色商业低空场景，低空紧急血液运输通道入选交通运输部应用场景典型案例。江宁区开辟众彩物流生鲜配送、紫金山集团药品配送等特色场景，高淳通航机场项目取得积极进展。交通技师学院增设无人机操控与维护专业，与大疆等多家无人机企业达成战略合作。优化大件运输发展模式。首创“汽渡+大件”跨江通道，填补120吨以上大件过江的空白，实现从“堵”到“疏”的管理方式转变。推进以“信易批”“一对一”为基础的大件运输分类服务模式，依托手机小程序，优化许可流程，增加“AI申报功能”，实现大件运输智能规划选线，

提高大件运输审批时效。大件运输审批作为“政务服务一件事”优秀案例，在国家领导人调研期间得到充分肯定。

（五）聚焦助企服务，进一步推动交通经济指标持续向好。助力全市经济产业发展。制定《南京市交通运输局2025年优化营商环境服务若干举措》，加强助企惠企政策覆盖。完成道路客货运周转量371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1%；完成水路客货运周转量4703.6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0.8%；完成小交通行业营收616.2亿元、同比增长3.3%。拉动全市GDP增长0.26个百分点。做好行业企业服务培育。聚焦150余家行业重点企业，开展常态化走访服务。栖霞区推动德邦物流升规道路运输业，溧水、鼓楼、雨花台区推动成立京邦达、易航网、运吨吨三家总部企业子公司并升规小交通行业；持续推进纭毅运输、宝武物流等企业分转子事宜；指导南京远洋、江苏远洋、江苏达海等重点水运企业新造船舶在宁纳统。促进交通物流降本增效。发布《南京市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实施方案》，召开全市交通物流供需对接会及系列专场对接活动。做好守信企业保证金减免工作，全年为诚信企业减免保证金约1.4亿元。溧水区针对货运行业提供“交运易贷”信贷服务，全年支持资金3.45亿元。溧水区、高淳区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政策获批延续三年。

（六）聚焦自我革新，进一步推动行业治理水平不断跃升。深化法治交通建设。修订完成《南京市轨道交通条例》，明确轨道交通行业管理职责。出台《南京禄口国际机场净空和电磁环境保护办法》，制定桥下空间利用管理办法、新生圩长江大桥通行政策等一

批规范性文件。印发《南京市交通运输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落实方案》，扎实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及提升执法质量效能三年行动，大力推行综合查一次、柔性执法、非现场检查等创新做法。推动“船舶代理、水路旅客运输”等事项全程网办，完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涉路施工一件事”等四项国定、省定重点任务。高淳区开发“容缺补传”线上小程序，累计办理容缺后补事项500余件，平均办理时长压缩50%。建立南京都市圈信用修复服务异地协同办理工作机制，南京交通“同城高效办+异地协同办”信用修复模式入选交通运输部第五批信用监管典型案例。深化智慧交通建设。推进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一期（道路桥隧）、数字物流供应链平台建设，构建过江通道“AI+立体防控”智慧监管体系。开展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及示范应用，推进新生圩港口“车路云一体化”、干线物流自动驾驶试点应用。加快推进“两客一危一重”及执法车船北斗终端升级工作，加强5G、北斗等新技术在交通运输领域的融合应用。深化绿色交通建设。深化南京交通运输碳达峰对策研究，积极推进方山零碳服务区、城际干线换电重卡“互通互换”等低碳应用场景。全年新增36家充电设施运营企业，新建充电桩2000余根，开展“宁电通”全场景V2G试点工作，入选全国首批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试点名单。电动自行车充电桩、换电柜接入率达86.7%、91.1%，全年处理安全预警1.1万次，有效提升运营企业安全管理能力。加快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及新能源公交更新工作，全年发放更新补贴3.33亿元，补贴金额位居全省第一。深化行业本质安全。坚持统筹

交通运输发展与安全，推动行业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变。开展在营重点线性工程系统排查、过江通道水文地质分析，制订城市轨道、在营桥隧应急响应技术指标和机制，编制《新街口地铁站地下空间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船舶碰撞桥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实施方案》，行业领域未发生较大以上及有影响的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持续保持稳定向好。扎实推进国防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在东部战区首次开展公路一级保障点实战化演练，建立健全国防交通潜力调查机制，海上信息收报工作得到省军区和南京警备区的高度肯定。

（七）聚焦政治建设，进一步推动党建业务融合发展。压紧压实政治责任。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和监管、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等。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举办系统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读书班，开展党支部“学论述 悟精神 改作风”活动，领导干部专题研讨140人次，支部书记讲专题党课113人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250余次。拓展问题查摆路径，推动各级领导班子完成37个问题整改，学习教育成果见行见效。认真落实市委巡察整改“回头看”各项工作要求，对反馈问题进行真改实改、全改彻改。持续强化理论武装。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局党组开展中心组理论学习13次、交流研讨7次、专家讲座2次，形成专题调研报告6篇。深化交通行业文化建设，“南京水运文化中心”获全国交通运输系统“十佳文博馆”，“宁

畅运·大道行”文化品牌获全国交通运输系统“政务事业类十佳文化品牌”第一名。制定印发意识形态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定期研究分析意识形态工作，排查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筑牢基层战斗堡垒。深入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2025年评定“四强”党支部18个。深入开展新就业群体“两个覆盖”攻坚行动，建立货车司机流动党员党支部50个，网约车司机流动党员党支部106个，完善“行业党委+网格化党支部”的组织体系。新建10个交通“宁小蜂驿站”和1个“司机之家”，探索阵地运维管理新模式，提升阵地服务质效。做优暖心服务，连续开展“南京有爱·心暖新”年夜饭活动，面向网约车、货车司机群体免费发放年夜饭6000余份。组织司机免费健康体检，开办“爱心暑托班”，打造连锁品牌轻食早餐包子店。在都市圈党建发展联盟成员单位基层党组织之间开展10个方向的结对共建，深化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建强干部人才队伍。印发《南京市交通运输局干部队伍建设五年规划（2025-2029）》《南京市交通运输局直属事业单位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指引》。开展局系统处级干部选拔工作，用好招录、招聘、安置等多渠道引进机关和事业单位干部。深入开展干部谈心谈话工作，掌握干部队伍建设第一手资料。组织局机关、局属事业单位年轻干部双向交流，年轻干部培育使用得到提升。426人获交通工程职称资格，技师学院获各级技能竞赛14金，被人社部列为“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全系统1人获全国劳模、1个集体获全国巾帼文明岗，7个集体（个人）获省级五一劳动奖与工人先锋号、7人获市级劳模。深化党

风廉政建设。制订2025年局领导班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开展执法领域廉洁单元建设，出台《交通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说情打招呼”登记报告制度（试行）》等，推进“廉洁交通”建设。举办“好家风好人生”廉洁课堂，共筑家庭廉政防火墙。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高。南京市交通运输局2025年全年预算执行率整体达到合理进度，但上半年仍存在执行率偏低的情况。主要是项目启动节奏滞后的部分项目前期审批流程长，上半年集中完成方案论证、招投标等前置工作，实际资金拨付环节延后，导致资金支出进度未达时间节点要求。

2、部分履职完成率有待进一步提高。根据各处室工作汇报及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2025年度大部分处室均能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完成履职任务，但仍有部分履职产出未达预期。主要是个别受前置条件约束无法如期实施的项目，如2025年因地铁6号线建设进度延后，截至目前尚未开展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因不满足开展初期运营前安全评估的前提条件而未能实施。

3、部分制度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单位内控范围内未出台合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管理办法征求意见后未正式印发相关文件。主要是制度建设统筹不足，权责边界划分不够清晰，出现衔接空档；制度修订过程中缺乏跨处室间的充分协同，导致征求意见后反复调整，未能

按计划完成正式印发流程。

五、有关建议

1、适当推进上半年预算执行。一是前期加快项目前期论证与审批，优化启动周期；二是按月分解预算指标，实行“红黄绿”预警调度；三是简化采购及支付流程，推行限时办结；四是强化绩效挂钩，将执行率纳入部门考核，倒逼责任落实。

2、提高部门履职完成率。针对有关处室部分履职未达预期问题，建议强化目标管理与责任落实，进一步加强对本部门的履职管理，有效实施跟踪。特别是对于工期不确定的项目建立专项台账，提前制定应对举措，完善绩效指标风险研判，健全绩效指标风险预警机制，减少外部因素造成考核指标失分。

3、健全内控管理制度体系。督促相关业务处室启动合同管理制度编制工作，对标行业规范、单位内控管理及绩效考核标准，补齐内控管理空白，健全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体系；对预算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进行修订完善，完成审核、报批、正式印发全流程工作，从根源上提升部门制度建设完整性、规范性，匹配绩效评价指标考核要求。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评价思路及方法

结合部门职责、行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前期调研等，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

经济效益、社会效应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进行分析。重点关注年度绩效目标、评价指标、支出标准、支出方向之间的相关性。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专家评审法等方法，通过资料整理、调研访谈、制定评价指标和标准、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等方式，定量与定性相结合，进行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综合评价。

2.评价组织与分工

南京市交通运输局自2026年4月至6月，对部门指标进行考核评价，依据评价原则和评价程序，对设置的指标进行评价，提供必要的反馈及结论，同时通过审核处室考核结果的方式，促进整体绩效目标的达成与提高。

3.评价过程

（1）前期准备

积极进行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政策文件的学习、履职情况的了解，确定了评价的目的、范围、评价的原则及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制定；同时，通过与项目参与人员的沟通、交流，确定了评价指标体系。

（2）数据采集现场核查

2026 年3—5月，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在此期间通过和业务处室积极沟通，获取基础数据，完善评价基础资料，必要时对数据进行查验，就履职目标及实施效果等进行了深入了解与剖析。

（3）资料汇总 评价分析

2026 年6月，调研和基础资料搜集工作完成后，按照绩效自评价的

原则和规范，对数据进行汇总、对比、分析，对部门履职及履职绩效进行量化打分。

（4）沟通反馈 报告撰写

在分管领导的指导下，由局财务处牵头，积极与各业务处室反复沟通、交换意见，经内部讨论和修改，完成自评价报告的撰写。

4.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体系结合我局职能，从“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绩效、满意度”四个方面设定指标，细化分解至16个二级指标、52个 三级指标，指标设置充分考虑部门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等内容。

通过设计评价指标、制定评价标准以及评分规则等，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的绩效自评价指标体系。指标设计遵循相关性、可比性、重要性原则，以财政资金使用管理为主线，按照资金的使用前、使用中、使用后的逻辑顺序，涵盖了部门目标任务、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和履职效益等内容。

附件：

南京市交通运输局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权重	得分	目标值	评价标准	指标设定来源	评价依据
A部门决策（10分）	A1计划制定	A101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1	1	有覆盖全部职能的中长期规划（含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	①部门是否制定了中长期战略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 ②中长期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分，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三定方案、“十四五”规划规划
		A102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1	1	有可落地的年度工作计划（含目标、内容、时间、资金、人员），匹配职能和中长期规划	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 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 ③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④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2025年全市交通运输工作报告
	A2目标设定	A201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绩效目标细化为重点工作任务，指标可量化、可衡量，匹配年度重点任务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 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 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2025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
		A202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目标符合法规、“三定”职责、中长期规划及当年预算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2025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
	A3预算编制	A301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预算经论证、内容与项目匹配、测算依据充分、额度匹配工作任务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权重，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2025年度预算编制报告及人大批复
		A302预算编制规范性	2	2	预算填报规范完整，经集体决策程序（“三重一大”）	①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 ②是否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2025年度预算编制报告及人大批复
B部门管理（30分）	B1预算执行	B101预算调整率	1	1	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该指标为部门预算口径。①比率=0%，得满分；②每增加1%，扣1%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常年指标	基本支出调整数0，小项目调整数0
		B102支付进度符合率	4	3.61	100%（上半年S1） 100%（全年S2）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 评分规则：①比率≥100%，得满分；②比率＜100%，每减少1%，扣0.01权重分。③得分S=S1+S2	常年指标	根据半年度绩效监控情况表，基本支出半年计划执行数3,824.34万元，实际执行4,583.97万元，进度率119.86%，得1分；项目支出半年计划执行数100,000.00万元，实际执行62,597.02万元，进度率62.6%，得0.62分。上半年此项得分1.62分。 2025年12月执行报表，支付进度率99.88%，下半年此项得分1.99分。 综上，最终得分=1.62分+1.99分=3.61分
		B103预算执行率	2	1.98	100%	①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100%；②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得分=(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50%*分值。	常年指标	2025年12月预算执行表 得分=（99.22%+99.16%）*50%*2分=1.98分
		B104结转结余率	1	0.99	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①比率=0%，得满分；②0%≤比率≤10%，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常年指标	2025年度决算报告 结转结余率=304338.9/2633358897.42*100%=0.01%
		B105公用经费控制率	1	1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①比率≤100%，得满分；②比率＞100%，不得分。	常年指标	2025年度决算报告
		B106“三公经费”变动率	1	1	≤0%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权重分。 评分规则：①比率≤0%，得满分；②比率＞0%，不得分。	常年指标	2024、2025年度预算 变动率=（90.26-95.57）/95.57*100%=-5.56%，得满分
		B107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常年指标	2025年度预算批复 得分=1800.76/1800.76*100%*1分=1分
		B108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	1	≥100%	非税收入完成率=（实际非税收入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①比率≥100%，得满分；②比率＜100%，每减少1%，扣2%权重分，扣完为止。	常年指标	2025年度决算报告
	B2财务管理	B201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有合规完整的预算内控体系（含收支、采购、绩效等管理）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 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相关制度
		B202资金使用合规性	1	1	无违规支出、无截留挪用虚列、审批流程完整、无超标准/重复支出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财务制度及审计报告
		B203绩效管理覆盖率	1	1	100%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	常年指标	2025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预算绩效公开说明
		B204基础信息完善性	1	1	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数据真实完整准确	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相关制度
		B205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1	1	按规定内容、时限公开预决算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年度预决算公开信息
		B206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1	1	非税收入依法征收、全额上缴，无截留挪用	①非税收入征收是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 ②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2025年度决算报告
	B3资产管理	B30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有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	①部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 2 项各占1/2 权重分，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具体见附件
		B302资产管理规范性	2	2	资产购置合规、账实相符、处置收入全额上缴	①资产购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 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 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评分规则：以上 3 项各占1/3 权重分，达成得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具体见附件
		B303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常年指标	利用率=（157591327.65/157591327.65)*100% 得1分，具体见附件。
	B4项目管理	B40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1	0.5	有合规完整的项目管理制度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 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达成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已制定见附件，部分项目管理制度待完善
		B40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1	1	项目全流程（论证、招标、验收等）按制度执行	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 ②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公示等。 评分规则：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达成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已建立的项目机制，执行规范
	B5人员管理	B501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架构清晰、人员充足、无变相用工	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②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 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达成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据实提供评价依据
		B502人员管理制度执行规有效性	1	1	考核程序规范、结果有效应用	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 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达成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常年指标	据实提供评价依据
		B503在职人员控制率	1	1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100%得权重分，否则按照比例得分。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评分规则: ①比率≤100%，得满分;②比率>10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常年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138/143）×100%=96.5%。得满分
	B6机构建设	B601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	1	100%	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数/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分值。	常年指标	得分=6/6*100%*1分。具体见附件（工作11—16项）

	B8机构建设	B602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	1	10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常年指标	得分=6/6*100%*1分。具体见附件
C部门履职（50分）	C1推动交通重点任务有效落地	C101南京交通运输现代化规划纲要	3	3	正式印发《规划纲要》+配套《实施意见》	产出1（1.5分）：正式印发《南京交通运输现代化规划纲要》→ 已印发得1.5分，草案完成得1.0分，初稿得0.5分，未启动0分 产出2（1.5分）：正式印发配套《实施意见》→ 已印发得1.5分，草案得1.0分，初稿得0.5分，未启动0分 总分 = 两项之和（最高3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纲要及实施意见已正式印发，得3分。具体见附件
		C102南京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总体规划	3	3	研究报告通过评审、正式印发规划纲要、成果纳入市级/上级决策	研究报告（1分）：完成研究报告的编制及专家评审→已通过评审1.0分，已完成未评审0.7分，进行中0.3分 规划纲要（1分）：正式形成规划纲要文本→已印发1.0分，草案0.7分，初稿0.3分 成果应用（1分）：规划成果纳入市级决策/上级规划参考→已纳入1.0分，待批0.5分，未启动0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报告已编制并评审，纲要已印发，成果已纳入决策，得3分。具体见附件
		C103南京都市圈交通一体化发展状况年度评估	3	3	正式印发评估报告+通过专家评审	要点1（1.5分）：编制完成《南京都市圈交通一体化发展状况年度评估报告》→正式印发1.5分，完成未印发1.0分，草稿0.5分 要点2（1.5分）：通过专家评审→已召开评审会且通过1.5分，已召开未通过0.75分，未召开0分 总分=两项之和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评估报告已正式印发并通过专家评审，得3分，具体见附件
		C104宁马、宁滁轨道交通线路公共交通配套设施建设	3	3	正式印发实施计划，覆盖宁马、宁滁两条线路	实施计划完整性（2分）：形成正式实施计划文本→已印发2分，草案1.3分，初稿0.7分，未启动0分 覆盖两条线路（1分）：宁马线配套计划0.5分+宁滁线配套计划0.5分→各线计划完整得满分 总分=两项之和（最高3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计划文本已印发，配套计划完整，得3分，具体见附件
	C2推动城乡运输服务更加便捷	C201交通行业日常运行监测	3	3	公共交通月报12期、能耗环保季报4期、运输监测100%及时、企业监测100%覆盖	监测1（0.75分）：公共交通运营监测→月报覆盖率=已出月报月数/12×0.75分→全年12期得满分 监测2（0.75分）：能耗环保监测→季度报告覆盖率=已出报告数/4×0.75分→4季度全出得满分 监测3（0.75分）：公路水路运输监测→月度数据报送及时率×0.75分→及时率100%得满分 监测4（0.75分）：企业经营监测→覆盖率=已监测企业数/应监测企业数×0.75分→100%得满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公共交通运营监测月报全年覆盖，能耗环保监测季度报告全年覆盖，公路水路运输监测月度报送及时，企业经营监测全覆盖，得分3分，具体见附件
		C202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	3	3	出台≥5项物流降本举措，量化成效达标率≥80%	政策制定（1.5分）：正式出台举措文件→已印发1.5分，征求意见稿1.0分，起草中0.5分 举措数量（0.75分）：实际出台举措≥5项得0.75分，3-4项得0.5分，1-2项得0.25分 实施效果（0.75分）：量化成效指标达成率→物流成本降低率/效率提升率等可量化指标达成≥80%得0.75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举措文件已印发，实际出台举措大于5项，量化指标大于百分之80，得3分，具体见附件
		C203多式联运通道网络布局研究	3	3	正式印发现状调查报告，提出≥3项量化支撑的发展策略	现状梳理（1.5分）：完成多式联运通道现状调查报告→已印发1.5分，完成未印发1.0分，进行中0.5分 策略研究（1.5分）：提出≥3条针对性发展策略且有量化支撑（数据/模型）→3条以上且量化1.5分，2条1.0分，1条0.5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现状调查报告已印发，已提出3条针对性可量化发展策略，得3分，具体见附件
		C204地铁线路运营前安全评估	7	6	完成7条线路评估	计算公式： 得分 = 实际完成评估线路数 / 7 × 7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完成6条线路评估，6/7*7分=6分
	C3推动行业治理水平更加高效	C301开展交通运输专项宣传	3	3	完成3项计划宣传任务	计算公式： 得分 = 实际完成宣传项数 / 计划宣传项数(3项) × 3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计划宣传项目已完成，得3分，具体见附件
		C302开展交通运输专项培训	3	3	完成计划培训次数，成本节约率符合要求	计算公式： 执行率得分S1 = 实际完成培训次数 / 计划培训次数 × 3分 成本节约率S2 =（1 − 实际支出 / 预算）× 100% 节约加分 =（S2 / 10%）× 0.1分（每节约10%加0.1分，不足10%不计） 总分 = S1 + 节约加分，3分封顶 例：完成率100%→S1=3.0，节约10%→+0.1，但封顶3.0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完成6项安全评估，6/7*100%*3+（1-22.4/55）=2.57+0.59=3.16分
		C303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3	3	完成计划检查次数，隐患整改率100%，无重大安全事故	检查频次（2分）：年度计划检查次数完成率×2分 隐患排查（1分）：发现隐患整改率=已整改隐患数/发现隐患总数×1分 注：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一票否决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年度计划检查已完成，发现隐患已整改，得3分，具体见附件
		C304交通运输系统网络安全	3	3	完成5项安全工作（风险评估、漏洞扫描、渗透测试、巡检、演练），等保测评通过，漏洞整改率100%	要点1（2分）：5项工作完成率=已完成项数/5×2分 风险评估(0.4) + 漏洞扫描(0.4) + 渗透测试(0.4) + 安全巡检(0.4) + 应急演练(0.4) 要点2（1分）：等保测评通过(0.5) + 发现漏洞整改率×0.5(整改率100%得0.5) 总分=两项之和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风险评估、漏洞扫描、渗透测试、安全巡检、应急演练已完成，测评通过，发现漏洞已整改，得3分，具体见附件
		C305交通运输科技信息化推广	2	2	科技立项、成果推广、技能管理3类计划完成率均100%	计算公式： 得分 = 实际完成项目数 / 年度计划完成数 × 2分 包含3类：科技项目立项(占1/3权重)、成果推广应用(占1/3)、职业技能管理(占1/3) 每类完成率分别算后加权： 得分 =（立项完成率+成果推广完成率+技能管理完成率)/3 × 2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年度计划科技项目立项、成果推广应用、职业技能管理已完成，得2分，具体见附件
		C306交通系统数字档案管理	2	2	档案数字化率≥95%、归档及时率100%、备份完备率100%	数字化率（1分）= 已数字化档案数/应数字化档案总数×1分 → ≥95%得1分，每低5%扣0.05分 归档及时率（0.5分）= 按时归档文件数/应归档总数×0.5分 → 100%得0.5分 备份完备率（0.5分）= 已备份关键档案数/关键档案总数×0.5分 → 100%得0.5分 总分=三项之和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数字化档案及文件已按时归档，得2分，具体见附件
		C307办公设备购置	2	2	设备更新完成率100%、正常运转率≥95%、使用满意度≥90%	设备更新计划完成率（1分）= 实际更新设备数/计划更新数×1分 →100%得1分 设备正常运转率（0.5分）= 正常运转设备数/总设备数×0.5分 → ≥95%得0.5分 用户满意度（0.5分）：办公设备使用满意度调查→满意度≥90%得0.5分，每低10%扣0.1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设备已更新且正常运行，办公设备满意度大于百分之90，得2分，具体见附件
	C4推动党风政风行风持续向好	C401法制交通建设	2	2	案件代理尽职率100%、法律咨询响应及时率100%，“八五”普法验收通过	量化规则（各1分）： 要点1（1分）：诉讼案件代理尽职率=已尽职代理案件数/总案件数×0.5 + 法律咨询响应及时率×0.5→均100%得1分 要点2（1分）："八五"普法验收通过得1分；未到验收期则按完成率=已完成普法活动数/计划数×1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案件已尽职代理，法律咨询响应及时，普法验收已通过，得2分，具体见附件
		C402行业党建工作	2	2	2家单位经费申请、拨付到位率均100%	经费申请完成率（1分）= 已提交申请的家数/2×1分 → 2家全提交得1分，1家得0.5分 经费拨付到位率（1分）= 已实际拨付到账的家数/2×1分 → 2家全拨付得1分，1家得0.5分 总分=两项之和（最高2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经费已提交申请，已实际拨付到账，得2分，具体见附件
D履职绩效（10分）	D1经济效益	D101公路水运履约工程考核	2	2	考核覆盖率100%，问题整改率100%、报告按时提交率100%	考核覆盖率（1分）= 已考核项目数/应考核项目总数×1分 →100%得1分 考核质量（1分）：考核发现问题整改率×0.5 + 考核报告按时提交率×0.5 →均100%得1分 总分=两项之和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应考核项目已考核，发现问题已整改，报告已按时提交，得2分，具体见附件
	D2社会效益	D201交通工程建设项目数据共享交换服务	2	2	4类工程数据（立项/初设/施工许可/竣工验收）录入完整率100%，数据推送及时率≥95%	数据录入完整率（1分）= 已录入数据项/应录入数据项×1分（4类数据：立项/初设/施工许可/竣工验收）→每项0.25分 数据推送及时率（1分）= 按时推送数据条数/应推送总条数×1分 →≥95%得1分，每低5%扣0.05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数据录入完整且推送及时，得2分，具体见附件
		D202交通工程环评及噪声防治	2	2	环评评查完成率100%，噪声防治措施落实率100%	环评评查完成率（1分）= 已评查项目数/应评查项目数×1分 →100%得1分 噪声防治措施落实率（1分）= 已落实防治措施点位/总点位×1分	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应评查项目已完成，实际防治措施点位已落实，得2分，具体见附件
	D3满意度	D301作风建设满意度	2	2	第一等次	计算公式： 等次与得分对应表：第一等次 → 2分，第二等次 → 1分，第三等次 → 0分 得分 = 2 −（等次序号-1）× 1 注：等次以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正式结果文件为准		考核结果第一等次，得2分。正式文件见附件
		D302政务服务满意度	2	2	大于90%	计算公式： 满意率R = 综合满意率（百分比数值，如92.5表示92.5%） 若R≥90% → 得2分 若R<90% → 得分 = 2×（1 −（90%-R）×5%÷1%）= 2 −（90-R）×0.1，即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0.1分（=2分×5%，最低0分 例：R=85%→扣0.5→得1.5分		综合满意度大于百分之90，得2分，具体见问卷调查或相关佐证材料
		合计	**100**	**98.08**				